



金推手网络小说丛书  
晋江文学城 言情小说系

当花式拖稿的作者遇上绝命催稿的编辑?  
别吵了，不如先来谈场恋爱吧:)

板栗子 著

# 书中自有 颜如玉



世间纷纷扰扰，遇到一个你爱着他，他也爱着你的人就好。

人民日报出版社



金推手网络小说丛书

# 书中自有颜如玉

板栗子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书中自有颜如玉 / 板栗子著. -- 北京 :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17.3  
(金推手网络小说丛书 / 肖惊鸿主编)  
ISBN 978-7-5115-4579-4

I . ①书 … II . ①板 …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45075 号

书 名：书中自有颜如玉

作 者：板栗子

出 版 人：董 伟

责 任 编辑：宋 娜

设 计：邱 珊

出版发行：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 政 编 码：100733

网 址：[www.peopledailypress.com](http://www.peopledailypress.com)

发 行 热 线：(010) 65369527 65369509 65369510 65369846

邮 购 热 线：(010) 65369530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880 mm × 1230 mm 1/32

字 数：325 千字

印 张：11.5

印 次：2017 年 5 月第 1 版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5-4579-4

定 价：28.00 元

## 总 序

### 静听网络文学时代的元音

我面前的案头上，摆放着这套“金推手”的书稿。窗外，已是灯火阑珊。我思忖良久，这不是一个说什么的问题，而是怎么说的问题。

我决定从头说起，理出一个完整的脉络，这不仅是为这套丛书作序，而是网络文学系列出版的宣言。

1994年，那是一个网络的春天。那一年，互联网第一次接入中国大陆。1995年开始出现文学论坛和社区。1997年12月，第一家文学网站“榕树下”成立了，吸引了一大批网络写手。出于对文学的热忱和景仰，这些写手被称为“网络作家”。这个词迅速而广泛地占领了主流媒体。如果给网络文学加上一个时间，那么，1998年，就是网络文学元年。

整整18年过去了。对于一个人而言，从出生长到18岁，已经成年，而网络文学也正像一个刚刚举行成人礼的小青年。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最新统计，截至2016年6月，网络文学用户规模达到3.08亿，手机网络文学用户规模为2.81亿，且呈持续增长趋势。截至2015年12月底，国内31家重点网络文学网站共有驻站作者（非签约作者）848.2万人。据媒体报道，2015年，中国作家版税收入前10

位中 6 位为网络文学作家，且包揽排行榜前三名，其中，唐家三少版税收入高达 1.1 亿元，标志着中国作家首次凭写作获得过亿收入。文学能够成为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重赢家，是网络文学在中国社会转型期的“弯道超车”，堪称网络缔造的当代神话。也说明我们这个时代的确是文学的黄金时代，我为这个时代感到骄傲。

在这条通向神话的路上，越来越多的读者成为作者，越来越多的作者坚定了写作之路。写作让他们找到了自己的人生方向，写作让他们实现了自己的人生梦想。网络文学原创作品规模庞大，日更新文字量超过 1.5 亿字。在线和无线日浏览总量超过 15 亿人次。可见，中国网络文学的发展与我们的社会生活息息相关。它不仅影响到广大青少年的阅读接受，甚至影响到未来几代人的价值观养成。

从艺术上来说，网络文学是类型化和通俗化的创作。情节紧凑，故事性强。创作资源主要来源于中国传统文化，如《山海经》《封神榜》《七侠五义》《西游记》《红楼梦》等，二是从西方科幻、奇幻中寻找灵感，如《指环王》《哈利·波特》《火星编年史》《冰与火之歌》等。第三类是近几年流行的二次元轻小说，说白了就叫虚拟世界娱乐小说。

类型化是全世界都有的文学创作样式，但是没有哪一个国家像中国的网络小说这样把类型化发展到了极致，形成了自己的特色。

在全球新媒介革命的今天，为什么中国网络文学风景独好？

这主要还是与中国特殊的文化体制有关。我们所景仰的印刷文明，并没有带来一场商业类型小说的革命。客观地说，也

没有建立起一整套畅销书生产机制，包括作者、读者和市场。而作者与读者永远是一个巨大的存在，这种巨大的阅读需求和创作潜力，伴随着网络革命的到来而爆发，让中国的网络文学实现了“弯道超车”，走在了世界前沿。

截至 2015 年底，中国网络文学市场规模已达 70 亿元，且在持续上涨之中。网络小说的版权开发持续走高，实体出版也在持续升温，为网络小说拓展阅读渠道。

我们知道，网络文学创作有它的特点，以轻松娱乐为主流，给读者一个白日梦，所以，作者的价值观比作品的文学性和作者的艺术修养更为重要，我们要用真、善、美的价值观引导作者、引导读者，因此，选择就变得至关重要。沙里淘金，要从浩如烟海的网络文学中淘出好作品，这是大地到天空的距离，也是心灵与心灵的对话。

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策划了这套《金推手网络小说》。首先，让业内专家成为“金推手”，慧眼识珠，披沙拣金；其次，让作品成为“金推手”，把网络文学与传统纸媒结合起来，一方面延续印刷文明的火种，一方面打通传统与当代传播的渠道；三是让读者成为“金推手”，口口相传，形成线上阅读与线下阅读的一体化接受格局。好的文学就在那里，把优秀的网络小说送到每一个喜爱它的读者面前，是我们的目标所在。最重要的是让网络作家成为“金推手”，注重品质，薪火传承，共同向中国网络文学的经典化、精品化方向迈进。

是为序。

肖惊鸿

2016 年中秋于北京

## 前 言

大家好，我是板栗子。2016年年初的时候开始创作这本书，到现在已经过去一年多的时间了，不过创作这本书的初衷，我依然记忆犹新。

某天一时兴起，想跟大家讲述一个编辑和作者的欢脱小故事。

从最初的人物设定到拟定大纲，我认为一本书最有趣的创作过程，便是这个阶段。这个时候你可以恣意发挥想象，不管是设定名字、性格、家庭背景、人生经历，甚至人物的一些小怪癖，都能让你从中获得乐趣。过了这个阶段后，创作就变得枯燥起来，因为你日复一日做的，就是不停地码字。

好在我喜欢着我的故事，也喜欢着我笔下的人物。

可能是因为自己从事的工作和主角一样，所以在写的时候也经常能产生共鸣，当然，我说的不是拖稿这件事。:)

这本书里不仅给大家讲述了一个作家和一个编辑的爱情故事，我更想做的，是将目前写作者的创作环境展示给大家。

我在书里除了塑造了言儒语这个走传统出版的大作家外，也写了女主的好朋友，一个网络小作者。如我在书里写的那样，网络文学的兴起，使传统出版行业受到巨大冲击，但网络写手

的日子也一样不好过，因为他们面临的是比出版书更加肆无忌惮的盗版问题。

也许你前一秒钟才更新，后一秒你的文章已经出现在了盗文网站上，但你却束手无策。盗文的人比作者还要嚣张，法律上的不完善，使得作家维权需要付出高昂的代价，还不一定能成功。

现在的原创作者，就是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坚持着写自己的故事，自己的梦。也许很多盗版读者依然会对此无动于衷，但哪怕有一个读者在看了我的故事后，愿意选择支持正版，我认为也是值得的。

再来说说出版行业。

书里的女主角兰宁，就是因为曾经任职的杂志社经营不下去，杂志停刊失业后，才到了男主写稿的杂志社工作，并“有幸”成为他的编辑。

这几年我也亲眼见证了不少杂志一本本宣告停刊，消失在世面上。网络资讯快速又便捷，越来越少的人有耐心等待纸质出版物。我也曾在微博上看到过出版编辑们纷纷呼吁关爱出版这个“夕阳产业”，言辞令人辛酸（抹眼泪），所以要感谢每一位买了这本书的读者，感谢你们又为出版行业续了一秒命。（笑中带泪）

当然，这是一本言情小说，其核心依然是爱情。一个花式拖稿的作家 VS 花式催稿的编辑，在互相折磨中擦出了爱的火花，想想也是……很顺其自然呢！：）

最后祝各位阅读愉快。

## 目 录

- |                         |       |
|-------------------------|-------|
| 第 一 章 现实是梦想的一面照妖镜       | / 001 |
| 第 二 章 女人是不能用逻辑解释的生物     | / 033 |
| 第 三 章 优秀的作者创造机会拖稿       | / 065 |
| 第 四 章 深山老林永远是发展感情的好地方   | / 101 |
| 第 五 章 有的人就像水藻，一旦缠上便再难摆脱 | / 137 |
| 第 六 章 结婚是赚钱最好的动力        | / 171 |

- 第七章 每天不要脸一点，就离幸福近一点 / 207
- 第八章 谣言说的人多了，就会变成真理 / 242
- 第九章 没有人能把爱情拒之门外 / 273
- 第十章 余生，还请多多指教 / 305
- 番外 婚后就该没羞没臊 / 349

## 第一章

### 现实是梦想的一面 照妖镜

如果时间回到两个小时以前，兰宁死都不会跟着一群高中生来爬山。

她双手撑在膝盖上，粗重地喘了几口气。四周还是白皑皑的一片雪景，散发着余热的白气从嘴里呼出来后，很快在冷风中消散。

她忍不住在心里骂了一句，特么的一群熊孩子，把自己忽悠上了山，他们却转眼就见不到人影了。

她有些泄气地抬起头，看了看头顶的天空。阳光已经不似刚上山时那般明媚，隐隐还能看见远处的阴云。

兰宁的小心脏一颤，难道好不容易来北海道旅游一次，还要把小命交待在这里？

她又仔细回想了一下，还是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和那群高中生走散的。她一直跟在队尾，听他们用日语聊了一路的天，等再回过神来时，这茫茫的天地里只剩下她一个人了。

那群人连脚印都没舍得给她留一个。

是她出神的时候走岔了路吗？她一边在心里反省着，一边庆幸这只是一座小山，找到路回旅馆的概率还是比较大的。

……希望吧。

不死心地又把手机拿出来看了看，依然没有信号。她靠在身边的树干上，从背包的侧袋里抽出保温瓶，喝了一口热水。

她的体力已经消耗了很多，所以不敢在山里久留。身体暖和一点后，她把保温瓶塞了回去，然后听到旁边传来轻微的脚步声。

兰宁的眉梢立刻一动，循着声音望了过去。

一个穿着登山服的男人正从旁边的小树丛里走出来，树叶上积压的白雪簌簌地往下掉。

男人的身材颀长，目测身高在一米八五以上，墨黑的头发上粘着一些细碎的白雪，不知是在哪里蹭上的。似乎是看见了自己，他在树丛前停了下来。

和他的目光对上的那一瞬，兰宁的心脏又是一颤。

不好，这个男人有点帅。

不过她只花痴了一秒，就像抓住了救命稻草一般，飞快地走过去用日语问道：“你好，你也是来爬山的吗？”

男人没有立刻回答，他打量了她几眼，才点点头道：“嗯，我正打算下山。”

他的声音低沉悦耳，日语发音也十分优雅，让兰宁这个高分通过专八和N1的人，都不好意思在他面前说日语了。

可重要的是，他说他正打算下山！

兰宁有种喜极而泣的冲动。她对着男人露出了这辈子最喜庆的表情：“太巧了，我也正准备下山，我们可以一起走吗？”

“嗯。”对方简短地应了一声，迈开长腿走了出去。兰宁见状，也赶紧跟了上去。

一路上两人都没有说话，男人的表情一直很寡淡，兰宁也不好主动开口搭腔。只不过身边多了个伴，她的心比刚才稳了许多。

至少不用客死异乡了。

就这么走了三十多分钟后，兰宁那颗刚稳下来的心又开始摇摇欲坠。她轻轻喘着气，环视了下四周的景色，皱着眉头对身边的人问道：“你确定我们没有走错方向吗？”

就像刚才说的，这座山不大，按照他们的脚程，三十多分钟差不多能下山了，至少也该接近山脚了吧？可是走了这么久，她觉得他们还是在半山腰打转。

男人闻言停下了脚步，看向兰宁的目光带着些不可思议：“难道不是你在带路吗？”

……

冰凉的风从两人之间席卷而过，兰宁的嘴角抽搐了一下。

等等，什么意思？难道他刚才不是在带路？那他们这么久是在干吗？

一瞬间整个世界都不好了。

吹着寒风冷静了下，兰宁抽了抽冻得发红的鼻头，颇为生无可恋地道：“我一直在跟着你走。”

“可是你走在我前面。”男人说这话时，目光还特意扫过了他们之间相隔两步的距离。

兰宁：“……”

这是因为你刚才比我先停下来，所以我才走到你前面的好吗？

她深吸了一口气，看着对面的人微笑道：“所以，你也不认识路对吗？”

“我从来没说过我认识路。”

……

接下来又是一场无声的对视，直到冷风无孔不入地钻进兰宁的衣领，她忍不住打了个颤，才结束了这场目光的交锋。

男人一言不发地突然朝右边走去，兰宁下意识地跟上了他：“你找到路了？”

“虽然我也是第一次来这座山上，但根据周围的环境不难推断出下山的路。”他这么说的时候，还真的在仔细辨别周围的环境。

兰宁呵呵笑了两声：“那你一早怎么不推断？”

对方没有回答她，兰宁朝他的背影翻了个白眼，也没再和他说话。只是走了没一会儿，她就发现男人走路的速度要比之前快不少，看来真如他所说，之前他是以为自己在带路，所以才配合她的步速的。

这个认知让兰宁忍不住蹙起了眉头。她在遇到这个男人之前已经一个人在山上转了许久，现在又跟着他走了三十多分钟，体力快要到极限了。如果再这么走下去，她很快就会被他甩掉。

……所以他是发现自己没有利用价值以后，就想把自己这个包袱甩掉吗？没门！

兰宁现在顾不上其他了，此时她最强烈的愿望只有一个，就是想活着下山！！！

她吃力地朝前跑了两步，对着跟前挺拔的背影喊了一声：“你能走慢一点吗？我跟不上了。”

虽然她和这个男人一点不熟，连说过的话都屈指可数，但现在也只能赖上他了。可对方似乎并没有打算照顾她的体力，脚步都没顿一下。兰宁又喊了一次，前面的人影还是走得飞快。

兰宁又气又急。她现在确定，他果然是想甩掉自己！情急之下，她直接用中文朝他嚷了起来：“你听不见我说话吗？你一个路痴在前面走那么快又有什么用！”

男人的脚步蓦地停了下来。他回过头，极度认真地看着兰宁：“我不是路痴，我只是方向感不太好而已。”

这次他说的是中文，字正腔圆的中文。

兰宁：“……”

一时之间槽点就跟冷风似的扑面而来，她不知道该先吐槽哪个才好。愣了半晌，她才尴尬地笑了两声：“你听得懂中文啊？”

男人微抿的嘴角对着她勾起一个似嘲非嘲的弧度：“因为我是中国人。”

兰宁：“……”

这尴尬的指数可以排上这辈子的前三了。

她支支吾吾地寻思着要不要向对方道个歉，就听对方先一步开口：“你有力气对我大吼大叫，不如多储备点体力赶路。”

这下兰宁是完全没有向他道歉的想法了，她偏过头笑了一声，呵呵地看向对面的人：“你以为我的体力是怎么消耗掉的？要不是你带着我在山上转

了半个小时，我现在已经在旅馆里泡温泉了！”

“这句话也是我想对你说的，并且我一个人的话只需要二十分钟。”

“……呵呵，你这么能干，怎么也在山上迷路了呢？”

“希望你能明白游览和迷路之间的区别。”

“行了吧，路痴又不是绝症，干吗这么不敢面对？”

男人一直寡淡的表情终于染上了一点怒气：“我再说一次，我不是路痴，我只是方向感不太好而已。”

“……有区别吗？”兰宁用冷眼回敬他。

就在两人之间的氛围剑拔弩张眼见就要蹲下身团个雪球招呼到彼此身上时，一个颤颤巍巍的声音从侧边传来：“那个……两位是迷路的客人吗？”

兰宁和男人一齐看了过去，说话的人不自禁地打了个颤。

“老板？！”兰宁在今天第二次喜极而泣了。这个人，不就是她住的那家温泉旅馆的老板吗！

老板看着她呵呵呵地笑了几声：“那几个跟你一起上山的高中生回来了，他们说跟你在山上走散了。我看马上要下雪了，就上来找找。”

“老板，你真是我见过的最善良的温泉旅馆老板。”兰宁感动地看着旅馆老板。

“你应该就只见过这一个温泉旅馆老板。”男人转过身，朝旅馆老板的方向走了过去。

兰宁做了个深呼吸，没有跟他计较，毕竟活下来的喜悦战胜了一切。

两人跟着旅馆老板，路上还捡到一个迷路的外国游客，顺利返回了山下。

刚走到山脚，大片大片的雪花就纷纷扬扬地落了下来。

“这个雪会越下越大的，你们现在要是还待在山上，就危险了。”旅馆老板语重心长地教育他们。

几个人心有余悸地回到旅馆，兰宁这会儿才发现，她竟然和那个男人住在同一家旅馆。

她冲他哼了一声就回了自己的房间，男人看了她的背影一眼，也头也不回地朝房间走去。

兰宁在山上冻了两个多小时，现在迫切需要回暖。她一回到房间，就熟练地把自己的一头长发团在头顶，抱齐东西去澡堂泡澡。

舒舒服服地泡了半个小时，她才从澡堂里爬了出来。顺手买了一瓶牛奶，兰宁一口气把牛奶喝完，满足地喟叹一声：“爽。”

恋恋不舍地离开澡堂时，她发现外面的雪果然下得很大了。她先回房间换了套衣服，然后去了旅馆的餐厅吃晚饭。

餐厅装修得十分雅致，一半是用餐的地方，一半是木质书架。兰宁点了一份被列为招牌菜的咖喱拉面和烤鸡肉串，就开始打量书架上的书。

这里的书没有书店的多，但种类倒是涵盖得挺全。她的目光在一排排书脊上转了一圈，竟然看到还有幸心老师的书。

幸心是国内知名的推理小说作家，他的作品不仅在国内备受关注，还被翻译成多国语言，远销海外。

这会儿对面书架上摆着的，就是日语版的安然侦探系列。

兰宁忍不住走过去看了看，《扮演者》《夏日秘密》《共生》，这个系列目前出版了的三本，全在这儿了。

她拿起系列的第一本《扮演者》，翻开了封面。内封上用日语写着作者介绍，可即便是日语版，也同样没把作者的照片放上去。

“唉。”她幽幽地叹出一口气，幸心老师不喜欢媒体记者拍照，也从不出席签售会，到现在为止，恐怕只有出版社的编辑知道他长什么样。

她撇了撇嘴角，又看了眼封底。封底非常本分地写着故事简介——

被誉为警界神探的吴漾，因故离开警队后，在城市一角开起一家名为“安然”的网吧。本以为可以悠闲度日，谁知警队的后辈却带着一宗离奇案件找上了他……

“不好意思打扰一下，您点的咖喱拉面好了。”

服务员清脆的声音拉回了兰宁的注意力，她对服务员说了声谢谢，把书放回了书架。

吃完饭后，她从书架上拿了一套全新的安然侦探系列，一并结了账。

虽然这个书她已经有一套中文版的了，但现在看见日文版的，还是忍不

住想收藏。

毕竟她是幸心老师的忠实读者。

回到房间后，兰宁把刚买的书收进了行李箱里。今天已经是她待在日本的最后一天了，明天一早，她就要坐飞机返回 A 市。

又对着清单清点了一次朋友让她帮忙带的东西，确认没有遗漏后，她拿起桌上的束发带，去浴室洗漱。

今天一天太累了，她决定早点睡觉，为明天返程养精蓄锐。

一晚上睡得很踏实，第二天她出发的时候，整个旅馆还很安静。她没有在旅馆吃早餐，直接拖着行李箱，结算完房费就出门了。外面的气温很低，她把羽绒服的帽子戴上，又把围巾系紧了点，才拉着行李箱继续往外走。

日式的小院里站着一个人，正在做……广播体操？

六点刚过就爬起来在凛冽的寒风中做广播体操？

她对着那个人的背影膜拜了两秒，又拖起了行李箱。哪知刚走了两步，那人就回过头来，看向了她。

兰宁当场就尴尬了，因为这个人正是昨天在山上遇到的那个男人。

对方只看了她一眼，就默然地转回身去，继续做操。

兰宁的眼角跳了跳，喊，拽什么拽？她冷冷地哼了一声，拖着行李箱飞快地走了。

到了机场后，她又在免税店买了点东西，才匆匆忙忙登上飞机。十点半的时候，飞机顺利降落在了 A 市国际机场。

下飞机的第一件事，是把自己的手表往前拨一个小时。这块手表是兰宁在日本刚买的，虽然价格是她上一块手表的两倍，但颜值 MAX 的大表盘，深得她心。

把时差调回北京时间，她才安心地坐上了机场巴士。

兰宁不是 A 市本地人，她大学时考到了这边来，毕业后也就留在了这里工作。虽然工作已经有三个年头，但她的那点工资还远不够在 A 市买一套房，所以直到现在她还是在 A 市租房住。